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2

单位名称：阜平县公安局

二〇二二年九月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阜平县公安局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 1、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
- 2、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 3、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
- 4、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
- 5、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
- 6、对法律、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
- 7、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的场所和设施；
- 8、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 9、管理户政、国籍、入境出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
- 10、维护国（边）境地区的治安秩序；
- 11、对被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
- 12、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工作；
- 13、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 1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

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阜平县公安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中国共产党阜平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3	阜平县看守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4	阜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5	阜平县公安局森林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阜平县公安局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49.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127.4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98.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2.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6.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50.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6,650.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650.95	总计	62	6,650.95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決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50.95	3,738.07	2,912.8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8		4.2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8		4.28			
2010308	信访事务	4.28		4.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27.48	3,220.17	2,907.31			
20402	公安	6,127.48	3,220.17	2,907.31			
2040201	行政运行	2,628.42	2,528.42	10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53		341.53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99.29		199.29			
2040220	执法办案	1,420.30	476.90	943.41			
2040221	特别业务	142.27	42.51	99.76			
2040250	事业运行	4.06	4.06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391.61	168.27	1,223.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74	298.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74	298.7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55	74.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4.19	224.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92	72.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92	72.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92	72.9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9		1.2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9		1.2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9		1.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6.25	146.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6.25	146.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6.25	146.25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阜平县公安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49.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28	4.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127.48	6,127.4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8.74	298.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2.92	72.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9		1.2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6.25	146.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50.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6,650.95	6,649.66	1.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650.95	总计	64	6,650.95	6,649.66	1.29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阜平县公安局			2021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32.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5.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45.80	30201	办公费	86.0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39.69	30202	印刷费	20.3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0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2.8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8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8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3.54	30206	电费	43.4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4.5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18	30208	取暖费	27.5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8.1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4	30211	差旅费	31.6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85.4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0.94	30214	租赁费	17.3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3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74.5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46.6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5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1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6.9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06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75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93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5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59				
人员经费合计		2,939.58	公用经费合计			798.49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阜平县公安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6.98		286.98	88.98	198.00		114.92		114.92	11.99	102.93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阜平县公安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9	1.29		1.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9	1.29		1.2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9	1.29		1.2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9	1.29		1.29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我部门无相关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阜平县公安局		2021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我单位无相关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我单位无相关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650.95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045.75 万元，降低 13.6%，主要原因是政法委今年雪亮工程项目资金较去年减少，公安局后期县级追加项目减少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6650.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650.95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6650.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38.07 万元，占 56.2%；项目支出 2912.88 万元，占 43.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650.95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045.75 万元，降低 13.6%，主要是政法委今年雪亮工程项目资金较去年减少，公安局后期县级追加项目减少等；本年支出 6650.95 万元，减少 1045.75 万元，降低 13.6%，主要是政

法委今年雪亮工程项目资金较去年减少，公安局后期县级追加项目减少等。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649.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47.04 万元，降低 13.6%，主要是政法委今年雪亮工程项目资金较去年减少，公安局后期县级追加项目减少等；本年支出 6649.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47.04 万元，降低 13.6%，主要是政法委今年雪亮工程项目资金较去年减少，公安局后期县级追加项目减少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9 万元，增长 100.0%，主要是交警队上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本年支出 1.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9 万元，增长 100.0%，主要是交警队上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650.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3%，比年初预算增加 884.7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后期追加了项目资金；本年支出 6650.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3%，比年初预算增加 884.79 万元，决算数

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后期追加了项目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15.3%，比年初预算增加 883.5 万元，主要是后期追加了项目资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15.3%，比年初预算增加 883.5 万元，主要是后期追加了项目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29 万元，主要是交警队年初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后期追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1.29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29 万元，主要是交警队年初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后期追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我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650.9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28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信访事务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6127.48 万元，占 92.1%，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执法办案、信息化建设、其他公安支出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8.74 万元，占 4.5%，

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72.92 万元，占 1.1%，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1.29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城南庄易地搬迁小区路口红绿灯设备采购项目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46.25 万元，占 2.2%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38.0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39.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98.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6.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0%，较预算减少 172.06 万元，降低 60.0%，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相关政策，

按预算执行，只减不增；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13.94 万元，降低 10.8%，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相关政策，按预算执行，只减不增。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86.98 万元，支出决算 114.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0%。较预算减少 172.06 万元，降低 60.0%，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相关政策，按预算执行，只减不增；较上年减少 13.94 万元，降低 10.8%，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相关政策，按预算执行，只减不增。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1.99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1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11.9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76.99 万元，降低 86.5%，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相关政策，按预算执行，只减不增；较上年

增加 11.99 万元,增长 100.0%,主要是交警队新购置一辆哈弗 H6 越野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2.93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3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95.07 万元,降低 48.0%,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相关政策,按预算执行,只减不增;较上年减少 25.93 万元,降低 20.1%,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相关政策,按预算执行,只减不增。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我部门无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我部门无公务接待费。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78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组织对“公安局房屋租赁费”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公安局房屋租赁费项目资金支出进度 100.0%,主要用于公安局办公及业务用房租赁使用,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公安局房屋租赁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60 万元，执行数为 2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的实施，办公及业务用房不足的问题得到解决，办公办案能力得到提升，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1 年度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阜平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公安局房屋租赁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否		实施(主管)单位	阜平县公安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60		到位数:	260		执行数:	26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260		其中: 财政资金	260		其中: 财政资金	26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为办公办案提供必要的场地场所。 2、加强队伍的管理				通过项目的实施，办公及业务用房不足的问题得到解决，办公办案能力得到提升，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案件结案率(%)	>=	75	%	75%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大案要案查处率	大案要案查处率	>=	80	%	9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案件处理及时性	治安、刑事案件处理及时性(小时)	<=	3	小时	3 小时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	260	万元	260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警力覆盖率(%)	警力覆盖率(%)	>=	80	%	85%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相关案件涉及金额	相关案件涉及金额	文字描述	1000	万元	2450 万元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移送重大案件线索和事项数量	移送重大案件线索和事项数量	>=	30	%	3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服务满意度	>=	80	%	95%	完成	9.5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完成	10	
自评评分										9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98.49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90.90 万元，降低 19.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落实相关政策。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89.9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3.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66.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89.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89.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5 辆，比上年增加 1 辆，主要是交警队新购置一辆哈弗 H6 越野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2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9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摩托车、电瓶车等。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我部门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我部门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